

##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孚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24-197  
转债代码:123014 转债简称:万孚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回售价格:100.266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 2.回售条件触发日:2024年10月22日
  - 3.回售申报期:2024年10月26日至2024年10月31日
  - 4.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11月5日
  - 5.回售划拨截止日:2024年11月6日
  - 6.投资者回售券到账日:2024年11月7日
  - 8.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9.在回售划拨日之前,如已申报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划转等情形,债券持有人本次回售申报业务失败。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10日连续七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48.56元/股(约70%,即33.99元/股;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10月22日连续二十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48.56元/股(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股本减少,自2024年9月11日起,“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48.56元/股调整为48.56元/股)的70%,即34.01元/股。“万孚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万孚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万孚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售情况概述
- 1.回售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发行人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发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股本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则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次回售视为放弃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万孚转债”目前正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且公司股票自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10日连续七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48.56元/股的70%,即33.99元/股;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10月22日连续二十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48.56元/股(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股本减少,自2024年9月11日起,“万孚转债”转股价格由48.56元/股调整为48.56元/股)的70%,即34.01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万孚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 2.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8×1×M/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1: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其中, $I=1.80\%$  (“万孚转债”第6个计息年度,即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的票面利率), $t=54$ 天(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10月25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4年10月25日为回售申报首日)。
- 计算可得:IA=100×1.80%×54/365=0.266元/张(含息、税)。
- 由上可得“万孚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266元/张(含息、税)。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关于境外投资机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及其他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①对于持有“万孚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利息所得暂由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181元/张;②对于持有“万孚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GPII和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免征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266元/张;③对于持有“万孚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应自行缴纳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266元/张,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万孚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回售或部分未转股的“万孚转债”。“万孚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2.回售程序及付款方式

1.回售申报期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满足回售条件的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回售公告,此后在回售申报期内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公告应当载明回售申报、申报期间、回售价格、回售程序、付款方式、付款时间、回售条件触发日等内容。回售条件触发日至回售申报期首日的申报期限应当不超过15个交易日。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2.回售事项的申报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31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申报期间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间)。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资金划拨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划转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败。

3.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万孚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款。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11月5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年11月6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11月7日。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事项的信息和转股  
“万孚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暂停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万孚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转托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申报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回售、转托管。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

中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

英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7.pdf>

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交易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而刊发,其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发布的相关内容存在一定差异,但并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投资者应当关注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公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作出任何境内或境外投资或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2024年10月10日,全球发售H股募集资金为110,000,000股(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0,000,000股(可予调整),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国际发售90,0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上午起30日内,保荐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5,000,000股H股。在超额配售权行使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的最大发行数量将增加至115,000,000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4.5港元至7.0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4年10月22日开始,预计于2024年10月25日结束,并预计不晚于2024年10月29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ljopai.cn)。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

中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

英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7.pdf>

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交易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而刊发,其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发布的相关内容存在一定差异,但并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投资者应当关注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公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作出任何境内或境外投资或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2024年10月10日,全球发售H股募集资金为110,000,000股(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0,000,000股(可予调整),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国际发售90,0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上午起30日内,保荐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5,000,000股H股。在超额配售权行使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的最大发行数量将增加至115,000,000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4.5港元至7.0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4年10月22日开始,预计于2024年10月25日结束,并预计不晚于2024年10月29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ljopai.cn)。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

中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

英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7.pdf>

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交易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而刊发,其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发布的相关内容存在一定差异,但并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投资者应当关注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公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作出任何境内或境外投资或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2024年10月10日,全球发售H股募集资金为110,000,000股(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0,000,000股(可予调整),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国际发售90,0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上午起30日内,保荐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5,000,000股H股。在超额配售权行使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的最大发行数量将增加至115,000,000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4.5港元至7.0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4年10月22日开始,预计于2024年10月25日结束,并预计不晚于2024年10月29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ljopai.cn)。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

中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

英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7.pdf>

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交易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而刊发,其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发布的相关内容存在一定差异,但并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投资者应当关注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公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作出任何境内或境外投资或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2024年10月10日,全球发售H股募集资金为110,000,000股(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0,000,000股(可予调整),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国际发售90,0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上午起30日内,保荐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5,000,000股H股。在超额配售权行使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的最大发行数量将增加至115,000,000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4.5港元至7.0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4年10月22日开始,预计于2024年10月25日结束,并预计不晚于2024年10月29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ljopai.cn)。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

中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8_c.pdf)

英文: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onews/zh/hk/2024/10/22/2024102200007.pdf>

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交易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而刊发,其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发布的相关内容存在一定差异,但并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投资者应当关注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公告。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任何对任何个人或实体作出任何境内或境外投资或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2024年10月10日,全球发售H股募集资金为110,000,000股(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0,000,000股(可予调整),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国际发售90,0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权行使与否而定),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上午起30日内,保荐人(代表国际承销商)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5,000,000股H股。在超额配售权行使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的最大发行数量将增加至115,000,000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4.5港元至7.0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4年10月22日开始,预计于2024年10月25日结束,并预计不晚于2024年10月29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ljopai.cn)。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4年10月30日在香港交易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

2024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函通[2024]148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备案事宜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境外发行境外上市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4月29日,按照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并根据香港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新向香港交易所递交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刊登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10月10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www.sse.com.cn)《关于香港交易所审议公司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年10月17日,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024年10月22日,公司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进行查,香港交易所网站的查询链接具体如下: